

大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关于申报第一批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（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方向）优秀成果案例 奖励项目的通知

各区市县（先导区）中小企业主管部门、相关企业：

按照《大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中央补贴资金使用实施细则》（大工信发〔2025〕112号）要求，现开展第一批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（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方向）优秀成果案例奖励项目申报工作，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时间

2025年8月12日--2025年8月25日

二、申报内容

本次申报的优秀成果案例分为数字化改造成效显著的企业、数字化转型优质服务商（产品）、典型高效的“链式”转型产品和服务三个方向，具体申报要求请参考“附件1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（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方向）优秀成果案例申报指南”。

三、申报方式

（一）材料准备

本次申报采取线下形式。申报单位须根据各项优秀成果案例遴选通知要求，填写申报表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。纸质申报书及佐证材料简装各一份报送至各地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。同时将上述申报材料电子版（含 Word 版本和加盖公章的电子扫描 PDF 版本）发送至指定邮箱：dlszhzx@163.com，邮件命名方式为“XX 企业+申报方向”。

（二）推荐

各区市县（先导区）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对企业申报资格和材料的完整性进行初审，并于 8 月 28 日前推荐至市工信局。

四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企业如实填报申报信息，自觉接受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，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数据报送等工作。

（二）企业申报过程中如有不明事宜请及时拨打电话咨询，不需通过任何中介机构辅助申报。

五、咨询电话

（一）市工信局：贾金锋 田郸郸 83686040

（二）各区市县（先导区）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联系方式：
中山区：82565782，西岗区：83703562，沙河口区：84368647，甘井子区：86319302，高新区：88149750，旅顺口区：86395277，金普新区：87576080，普兰店区：83115014，瓦房店市：85610900，长兴岛经济区：85280007，庄河市：89715135，北黄海经济区：89128665，长海县：39370171。

附件：1.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（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

方向) 优秀成果案例申报指南

2. 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场景分类

3-1. 大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数字化
改造成效显著企业申报书

3-2. 大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数字化
改造成效显著企业佐证材料

4-1. 大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数字化
转型优质服务商(产品)申报书

4-2. 大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数字化
转型优质服务商(产品)申报佐证材料

5-1. 大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具有典
型的高效“链式”转型产品和服务企业申报书-链
主企业赋能方向

5-2. 大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具有典
型的高效“链式”转型产品和服务企业申报书-
数字化平台赋能方向

5-3. 大连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具有典
型的高效“链式”转型产品和服务企业申报佐证材
料



(此件公开发布)